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悦来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悦来街道办事处是渝北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受区人民政府领导，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辖区内行使相应的政府管理职能。具体为：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政府的决定；领导、管理和积极发展街道经济，壮大街道经济实力，加强街道财政预算和收支管理，进行有关统计资料的收集、整理和汇总；负责社区管理工作，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加强居委会管理和建设，开展便民利民的社区服务；做好拥军优属、优抚安置、殡葬改革、老龄等工作；做好民兵预备役、国防动员和征兵工作；开展社会福利、社会救济、社会保障工作。负责管理辖区内失业、下岗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做好城市低保、职工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管理与服务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劳动就业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火、防震、防灾、救灾和抢险工作；负责辖区内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美化、环境保护、综合治理等城市管理工作；负责本辖区物业管理的指导、监督、调解和协调工作；组织单位和社区居民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开展精神文明建设，负责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工作；协调工商、税务、统计、科普、农业、商业、

粮食等部门关系；维护辖区内社会稳定，组织实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划，搞好辖区内的安全生产工作；参与检查、督促新建改建公共建筑、市政设施配套项目的落实、验收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对其使用进行管理监督；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悦来街道办事处共设行政机构 10 个，事业机构 6 个。行政内设机构包括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与上年保持一致。事业单位 6 个，分别为社区事务服务中心、社区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物业管理服务中心，与上年保持一致。2021 年度本单位具体编制情况如下：行政编制，政府机关 43 人（含工勤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29 人，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6 人，社区文化服务中心 6 人、社区事务服务中心 6 人、退役军人服务站 3 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5 人、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3 人。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 2021 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行政机构 10 个，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

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事业单位6个，分别为社区事务服务中心、社区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物业管理服务中心。本单位二级预算单位未独立编报决算，由街道统一编报汇总部门决算。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6,780.52 万元，支出总计 6,780.52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69.26 万元、增长 11.0%，主要原因是新增嘉陵路社区智慧健身园建设、嘉陵路社区综治中心建设、城市基层智慧治理平台建设及悦来加油站补偿款等项目。本部分的收入总计包括收入合计、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包括本年支出合计、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

2.收入情况。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780.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69.26 万元，增长 11.0%，主要原因是新增嘉陵路社区智慧健身园建设、嘉陵路社区综治中心建设、城市基层智慧治理平台建设及悦来加油站补偿款等项目。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780.52 万元，占 100%。

3.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780.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69.26 万元，增长 11.0%，主要原因是新增嘉陵路社区智慧健身园建设、

嘉陵路社区综治中心建设、城市基层智慧治理平台建设及悦来加油站补偿款等项目。其中：基本支出 3,068.27 万元，占 45.3%；项目支出 3,712.25 万元，占 54.7%。

4.结转结余情况。

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一致。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780.5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69.26 万元，增长 11.0%。主要原因是新增嘉陵路社区智慧健身园建设、嘉陵路社区综治中心建设、城市基层智慧治理平台建设及悦来加油站补偿款等项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46.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57.79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是新增嘉陵路社区智慧健身园建设、嘉陵路社区综治中心建设、城市基层智慧治理平台建设及悦来加油站补偿款等项目。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75.32 万元，下降 2.5%。主要原因是办公楼用电分户工程、办公设施设备购置、办公楼周边环境整治及人口普查工作等支出减少。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46.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57.79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是新增嘉陵路

社区智慧健身园建设、嘉陵路社区综治中心建设、城市基层智慧治理平台建设及悦来加油站补偿款等项目。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75.32 万元，下降 2.5%。主要原因是办公楼用电分户工程、办公设施设备购置、办公楼周边环境整治及人口普查工作等支出减少。

3.结转结余情况。

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一致。

4.比较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7.15 万元，占 26.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97.74 万元，下降 5.3%，主要原因是办公楼用电分户工程、办公设施设备购置及办公楼周边环境整治等支出减少。

（2）国防支出 0 万元，占 0.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7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减少两防一体化建设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 1,687.46 万元，占 25.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80.75 万元，增长 5.0%，主要原因是追加网格化社会治理经费、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经费等。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35 万元，占 1.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12 万元，增长 8.4%，主要原因是追加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

(5)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768.7 万元，占 26.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07.57 万元，下降 22.3%，主要原因是慢性病康养理疗服务站建设支出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 294.08 万元，占 4.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7.36 万元，增长 29.7%，主要原因是新增疫情防控设施设备购置经费。

(7) 城乡社区支出 700.58 万元，占 10.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69.74 万元，增长 62.6%，主要原因是追加悦来加油站补偿经费。

(8) 农林水支出 263.64 万元，占 3.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60.25 万元，下降 18.6%，主要原因是河长制和非法捕捞工作经费支出减少。

(9)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35 万元，占 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预算一致，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10) 住房保障支出 133.55 万元，占 2.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7.98 万元，增长 76.7%，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万元，占 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地震防震减灾应急演练及宣传经费。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68.2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9.38 万元，下降 9.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多和自聘人员减少，人员支出降低。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公用经费 1,181.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2.74 万元，增长 22.0%，主要原因一是单位因工作需要，自聘人员解聘，改为劳务派遣，日常公用经费增加；二是物业管理服务公司的更换。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3.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47 万元，增长 51.7%，主要原因是新增 2021 年渝北区老年助餐点建设项目补助资金。本年支出 33.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47 万元，增长 51.7%，主要原因是新增 2021 年渝北区老年助餐点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8.36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74 万元，下降 20.5%，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有所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4.95 万元，下降 21.2%，主要原因一是进一步控制本单位公务接待经费支出标准，不擅自扩大范围、提高标准，不报销任何超范围、超标准及与相关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二是本单位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未预算因公出国（境）费用，实际也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与预算数一致，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2021 年度本单位未预算公务车购置费，实际也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与预算数一致，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7.37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应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83 万元，下降 4.6%，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95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9 万元，下降 79.6%，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3.99 万元，下降 80.0%，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4 辆；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 12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 82.99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4.34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1.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3 万元，下降 50.4%，主要原因是减少民建活动费支出。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29.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4 万元，增长 74.5%，主要原因是新增入党积极分子、党员干部培训学习经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6.39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8.19 万元，增长 42.9%，主要原因一是单位因工作需要，自聘人员解聘，改为劳务派遣，日常公用经费增加；二是物业管理服务公司更换。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4.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9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8.6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54.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9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7%。主要用于采购城市基层智慧治理平台建设服务、违章建筑智能监管系统及办公设备。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对 15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绩效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51 项，涉及资金 3,712.2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项目预算编制、执行及

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主管 部门	悦来街道办事处		财政处室	财政办	自评总分（分）	98.79				
					部门联系人	桂月	联系电话	67481301		
部 门 预 算 执 行 情况	预算 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调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分）
		6922.94		6780.52		6780.52		97.9	10	9.79
当 年 绩 效 目 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执行上级的各项方针政策；加强辖区内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民生；强化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等。			无				基本实现预定目标		
绩 效 指 标	指标 名称	计量 单位	指 标 性 质	年初 指 标 值	调整 指 标 值	全年 完 成 值	得分 系 数 （%）	指标权 重 （分）	指标 得 分 （分）	是否核心 指标
	民生资金 及时足额 发放	无	无	按月 及时 足额 发放	无	按月 及时 足额 发放	100	30	30	是
	社会效益	无	无	好	无	好	100	20	20	是
	生态效益	无	无	辖区 环境 卫生 状况	无	良好	95	20	19	是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百分比	无	100%	无	100%	100	20	20	是
说明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市低保					自评总分 (分)	97.51			
主管部门	民社办					项目 联系人	曹兴 炳	联系 电话	6748127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 总金额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调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分)
		79.9	60.97			60.97		76.3	10	7.63
当年绩效 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1 年全年预计发放 低保人数 1000 人次,发 放金额 79.9 万元。			2021 年全年预计发放低保人数 988 人次, 发放金额 60.97 万元。				2021 年全年预计发放低保人 数 988 人次,发放金额 60.97 万元。		
绩效指标	指标 名称	计量 单位	指标 性质	年初 指标 值	调整 指标 值	全年 完成值	得分 系数 (%)	指标 权重 (分)	指标得 分 (分)	是否核 心 指标
	城市低保 人员及补 贴人数	人次		1000	988	988	98.8	10	9.88	是
	辖区人民 群众关心 的民生实 事解决效 果			好		良好		30	30	是
	辖区居民 满意度	百分 比		100		100	100	30	30	是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	20	20	否

未完成情况目标或偏离较多的原因、改进措施及其他说明	2021 年全年发放低保人数 988 人，发放金额 60.97 万元。主要原因是低保对象收入增加，不符合低保标准，停发低保待遇。
---------------------------	--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出绩效自评报告。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度较好，未发现明显问题。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

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67481301